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涂燕玲
電話：08-7320415轉3691
傳真：08-7323291
電子信箱：a001787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公正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2208877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4542665_11220887700_1_4542665_11220887700_1.pdf、
4542665_11220887700_1_4542665_11220887700_2.pdf、
4542665_11220887700_1_4542665_11220887700_3.jpg)

主旨：檢送本府第一屆青年事務諮詢委員會青年代表遴選簡章、
報名表及電子DM各1份，請協助廣為宣傳，並鼓勵優秀青
年報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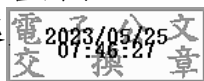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2年5月19日屏府勞動青字第112203321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強化青年公共參與及積極策進本縣青年權益，並透過資源整合推動青年事務，提升本府青年政策之創新性及可行性，特設立旨揭委員會。
- 三、本府第一屆青年事務諮詢委員會青年代表將遴選設籍、就學或就業於屏東縣，具公共參與熱忱、關心屏東縣在地議題之18歲至45歲之青年共計19名，共同建構政府與青年間雙向溝通交流平台。
- 四、本案遴選採郵寄或親送報名，報名期間自即日起至112年6月12日(星期一)止，相關報名文件請至屏東縣政府勞動暨

青年發展處官網(<https://www.pthg.gov.tw/planlab/Default.aspx>)下載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執行

裝

訂

線

